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武汉控股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在充分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董事候选人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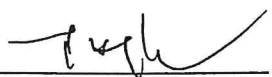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董事意见》之签署页)

签署：  \_\_\_\_\_

独立董事：汪 胜

签署：  \_\_\_\_\_

独立董事：杨 开

签署：  \_\_\_\_\_

独立董事：陶 涛

2019年3月18日